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01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2  
1樓

承辦人：林姝欣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740

傳真：(02)29602334

電子信箱：AI8361@ms.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天主教崇光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崇光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5月1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技字第106077177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七（請至附件下載區([http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\\_sodatt/](http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/))  
下載檔案，共有3個附件，驗證碼：000Q5EZBP）

主旨：轉知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北基宜花金馬分署辦理『「雙軌  
訓練旗艦計畫」數位影像創意創作競賽』，請貴校踴躍參  
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北基宜花金馬分署106年4月24日北  
分署訓字第1063100644號函辦理。

二、該署舉辦旨揭競賽活動，期透過青年學子創意的思維與活  
潑的表現手法，讓社會大眾更瞭解「雙軌訓練旗艦計畫」  
，並藉此增進青少年族群對計畫的參與、培養一技之長，  
同時協助企業拔擢優秀人才，創造雙贏。

三、旨揭競賽活動內容如下：

(一)參賽資格：就讀雙北、基隆、宜蘭、花蓮、金門及馬祖  
之國中、高中(職)及大專校院在校生(不含碩士及學分  
班)；可自行或組成團隊報名參賽。

(二)競賽主題：以雙軌訓練旗艦計畫特色「技術在手·就業

裝

訂

線



上手」為拍攝主題。

(三)呈現風格：不限拍攝器材及呈現風格，應避免影片涉及色情、暴力、違反公序良俗等內容。

(四)徵件規格：每一參賽作品以60秒為限；影片格式以WMV、AVI、MOV及MPG檔案，請提供HD畫質原始檔(1920×1080像素、每秒30格內以上)。

#### 四、獎勵辦法：

(一)第一名：乙名，獎金新臺幣壹萬元整、獎狀乙紙。

(二)第二名：乙名，獎金新臺幣捌仟元整、獎狀乙紙。

(三)第三名：乙名，獎金新臺幣陸仟元整、獎狀乙紙。

(四)佳作獎：陸名，獎金新臺幣肆仟元整、獎狀乙紙。

(五)最佳人氣獎：參名，獎金新台幣參仟元整、獎狀乙紙。

五、收件截止日：106年5月31日(星期三)下午5時前將參賽作品電子檔及報名表件E-mail至serina\_teng@nasme.org.tw，比賽相關事宜可電洽(02)23660812轉165鄧小姐。

六、活動簡章及報名表可上<https://goo.gl/sP7Q0Q>下載。

七、檢附旨揭活動簡章、DM及報名表各1份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市立高中職暨國民中學、新北市各私立高中職暨國中(除 新北市永和區私立育才國民小學、新北市私立聖心國民小學、新北市私立竹林國民小學、新北市私立及人國民小學外)

副本： 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